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8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并于2019年10月11日下午16: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现场出席5人，通讯出席3人（王军先生、麦昊天先生、许珊怡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委托出席1人（许雷宇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委托董事徐琦女士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推举董事徐琦女士现场主持会议，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许雷宇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简历见附件），同时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许雷宇先生。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充分研究，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名称	人员组成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许雷宇先生	王军先生、麦昊天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军先生	胡丹女士、邱普女士
提名委员会	邱普女士	徐琦女士、麦昊天先生
审计委员会	麦昊天先生	王军先生、胡大富先生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胡大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见附件)。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许珊怡女士、闻明先生、伍娜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胡丹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伍娜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晓晓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见附件），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11 日

附件：

1、董事长许雷宇先生简历：

许雷宇先生，1988年12月2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3年8月至2015年1月，任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3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巨潮嵘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9年3月，担任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许雷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许雷宇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徐琦女士为母子关系，与公司股东、董事及副总经理许珊怡女士为兄妹关系，与公司股东许家文女士为兄妹关系。除以上情况，许雷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许雷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许雷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总经理胡大富先生简历：

胡大富先生，197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10月至2008年10月，任中信银行产品拓展室经理；2008年10月至2014年3月，任宁波银行龙岗支行副行长；2014年4月至2015年8月，任浙商银行公司银行部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16年2月，任中科创集团副总裁；2016年3月至2019年6月，任深圳市亚美斯通商业保理公司总经理；2017年2月至2019年3月，任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7月至今，任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胡大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胡大富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

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胡大富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副总经理许珊怡女士简历：

许珊怡女士，199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年10月至2018年1月，任深圳市衣梦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深圳市科素花岗玉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许珊怡女士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12.5%股权，直接持有公司1.25%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徐琦女士为母女关系，与公司董事长许雷宇先生为兄妹关系，与公司股东许家文女士为姐妹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许珊怡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许珊怡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副总经理阐明先生简历：

阐明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0年10月至2002年12月，任惠州新力达电子工具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03年1月至2005年12月，任深圳市新亚工具连锁店有限公司采购主管、采购经理；2005年12月至2007年6月，任深圳市新亚工具连锁店有限公司物流副总经理；2007年6月至2011年4月，任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0年9月至今，任深圳市新亚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6月至今，任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阐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阐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阐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财务总监胡丹女士简历：

胡丹女士，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07 年 7 月取得武汉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深圳市索德士体育用品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8 年 5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9 年至 2017 年，任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公司财务经理，同时兼任深圳市新力达汽车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力达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力达新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 7 月至今，任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胡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胡丹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胡丹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伍娜女士简历：

伍娜女士，女，198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12 年 7 月至 2015 年 11 月担任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5 年 12 月至 2018 年 6 月历任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办负责人；2018 年 7 月至今任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

经理、董事会秘书。伍娜女士于 2013 年 7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目前，伍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经查询，伍娜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证券事务代表陈晓晓女士简历：

陈晓晓女士，女，199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深圳大学法学学士学位。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3 月就职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分公司；2017 年 3 月至今任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陈晓晓女士于 2017 年 10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目前，陈晓晓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经查询，陈晓晓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